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0)

公告
關連交易
成立項目公司以開發項目地塊

董事會宣佈，於2020年11月5日，中交路建、四公局、二公局及中交西南投資(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與中交地產(中交集團附屬公司)訂立合作開發協議，以成立項目公司並合作開發項目地塊。根據合作開發協議，項目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6億元，其中，中交路建、四公局、二公局、中交西南投資及中交地產將分別出資人民幣6.24億元、人民幣4.68億元、人民幣3.90億元、人民幣2.08億元及人民幣9.10億元，分別佔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總額的24%、18%、15%、8%及35%。

於本公告日期，中交地產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57.99%的權益，故中交地產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合作開發協議項下的成立項目公司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合作開發協議項下的成立項目公司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合作開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背景

董事會宣佈，經第四屆董事會第四十次會議審議通過，於2020年11月5日，中交路建、四公局、二公局及中交西南投資(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與中交地產(中交集團附屬公司)訂立合作開發協議，以成立項目公司並合作開發項目地塊。根據合作開發協議，項目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6億元，其中，中交路建、四公局、二公局、中交西南投資及中交地產將分別出資人民幣6.24億元、人民幣4.68億元、人民幣3.90億元、人民幣2.08億元及人民幣9.10億元，分別佔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總額的24%、18%、15%、8%及35%。

合作開發協議

合作開發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0年11月5日

訂約方：

- (1) 中交路建；
- (2) 四公局；
- (3) 二公局；
- (4) 中交西南投資；及
- (5) 中交地產

註冊資本：	股東	出資金額 人民幣億元	比例 %
	中交路建	6.24	24
	四公局	4.68	18
	二公局	3.90	15
	中交西南投資	2.08	8
	中交地產	9.10	35
	合計	26.00	100

各訂約方需根據項目開發建設和項目公司的日常運營需要，按其各自於項目公司的股權比例對項目公司進行增資。在項目公司對外融資要求擔保時，各訂約方應按其各自於項目公司的股權比例提供擔保。本公司將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要求適時履行進一步披露義務(如需)。

合作開發協議項下的出資金額由訂約方經計及項目公司的業務性質、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發展計劃等多項因素後經公平磋商而釐定。

出資繳付： 各訂約方須按其各自於項目公司的股權比例，於2021年1月20日前以現金繳納其各自的出資金額。

經營範圍： 項目公司的經營範圍預期將包括房地產開發經營，土地整治服務，房地產經紀服務，信息諮詢服務(不含許可類信息諮詢)，物業管理服務，酒店管理服務(以工商部門登記註冊為準)。

董事會： 項目公司董事會由3名董事組成。中交地產及中交西南投資分別有權提名2名及1名董事，由項目公司股東會選舉產生。董事長由中交地產提名的董事擔任。

一致行動人： 為確保實現共創、共擔、共享和各方長期穩定合作，在項目公司存續期間，中交路建及中交西南投資同意作為中交地產的一致行動人，在根據項目公司章程及合作開發協議行使股東會、董事會決議事項表決權時將與中交地產保持一致，且授權中交地產代為行使表決權。一致行動人安排並無任何對價。因此，項目公司將成為中交地產的附屬公司，其財務業績將並入中交地產的財務業績。

項目相關地塊資料及項目情況

項目地塊位於貴陽市貴安新區，為住宅、商業及配建用地，佔地面積約73.20萬平方米，容積率為1.66。項目公司將負責項目地塊的開發。

項目地塊代價金額為人民幣2,112,298,112元，該代價金額為貴陽市公共資源交易中心所公佈的公開投標結果。其中部分已按照訂約方於項目公司中的股權比例以現金分期支付，各訂約方在項目公司註冊成立前按股權比例繳納的項目地塊代價等款項將於項目公司成立後轉為項目公司註冊資本的出資額。

付款階段

已付金額

於2020年7月4日已支付
於2020年8月21日已支付

人民幣6.20億元(作為競買保證金)
項目地塊代價金額的50%，競買保證金用於
沖抵該等金額的部分結算

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貴陽市貴安新區屬於國家級新區，投資條件較好，屬一類投資區域。成立項目公司開發項目地塊有助於本集團拉動主營業務，也有助於本集團持續深耕貴安新區，實現輻射經營和產業鏈延伸。與中交地產合作有利於各方充分利用資源，實現優勢互補，發揮中交全產業鏈優勢，減低項目風險，有利於實現本公司及其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確認

本公司董事王彤宙先生及劉茂勛先生亦為中交集團的董事，故被視為於合作開發協議項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並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董事外，本公司概無其他董事於上述關連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

經作出所有合理審慎查詢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合作開發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該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中交地產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57.99%的權益，故中交地產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合作開發協議項下的成立項目公司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合作開發協議項下的成立項目公司事項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合作開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一般資料

(1)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中國領先的交通基建企業，核心業務領域分別為基建建設、基建設計和疏浚業務，業務範圍主要包括國內及全球港口、航道、流域、道路與橋樑、鐵路、隧道、軌道交通、市政基礎設施、房建、環保及吹填造地相關的投資、設計、建設、運營與管理等。本公司憑藉數十年來在多個領域的各類項目中積累的豐富營運經驗、專業知識及技能，為客戶提供涵蓋基建項目各階段的綜合解決方案。

(2) 中交路建

中交路建為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勘察設計、施工總承包、專業承包，城市園林綠化，項目投資，投資管理及資產管理，技術開發、技術諮詢、技術服務等。

(3) 四公局

四公局為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工程設計，建設工程項目管理，施工總承包、專業承包、建築工程安裝，道路養護、園林景觀設計等。

(4) 二公局

二公局為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道路、橋樑、碼頭、隧道、鐵路、市政工程等交通基礎設施的建設，機械設備租賃和維修、房屋建築工程、地基基礎工程等。

(5) 中交西南投資

中交西南投資為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交通基礎設施、城市綜合體、房地產等項目及資源、原材料及高新技術項目的投資，以及物流業、酒店業、旅遊業的項目投資與管理。

(6) 中交地產

中交地產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經營業務與物業管理。

(7) 中交集團

中交集團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國有企業，乃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57.99%的權益。中交集團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及物業管理、船舶製造、船舶租賃及維修、海洋工程、船舶及港口配套設備技術諮詢服務、進出口業務、運輸業的投資及管理以及其他業務。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四公局」	指	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二公局」	指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交西南投資」	指	中交西南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交集團」	指	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國有企業，乃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中交地產」	指	中交地產股份有限公司，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800)，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00)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合作開發協議」	指	中交路建、四公局、二公局、中交西南投資及中交地產於2020年11月5日訂立的合作開發協議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項目公司」	指	中交鑫盛貴安新區置業有限公司，一家擬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名稱將最終以工商核准為準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中交路建」	指	中交路橋建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周長江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0年11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王彤宙、劉茂勛、黃龍[#]、鄭昌泓[#]及魏偉峰[#]。

[#] 獨立非執行董事